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16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或“会议”），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8月5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8月4日—2016年8月5日

1、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

2、网络投票时间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6年8月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6年8月4日下午15:00至2016年8月5日下午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 股权登记日：2016年7月28日（星期四）

(五) 现场会议地点：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1256号天合大厦二楼会议室。

(六)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 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账户、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等代理客户行使投票权利的集合类账户，需要根据不同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八) 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7月2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4、会议列席人员

(1) 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 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增加调价机制条款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同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同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同意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注意事项

1、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 2016 年 6 月 25 日及 7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内容。

2、特别强调事项：

(1) 公司股东既可以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2、3、4、5、6、7、8、9、10、11 为特别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12 为普通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式

（一）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

凭证。

社会公众股东如系本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传真办理登记。

2、 登记时间

2016年8月4日（星期四）上午10:30-13:30，下午15:00-18:3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3、 登记地点

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1256号天合大厦二楼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四、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360877；投票简称：天山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的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01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2.4	发行数量	2.04
2.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2.6	限售期安排	2.06
2.7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07
2.8	上市地点	2.08
2.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2.1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增加调价机制条款的议案	3.00
3.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01
3.2	发行数量	3.02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7	关于同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7.00
8	关于同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	8.00
9	关于同意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00

1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11.00
1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12.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6年8月4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8月5日下午15:00。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数字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激活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激活指令发出后，服务密码5分钟后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

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 元	大于 1 的整数

3、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1)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更改投票结果。

(三) 查询投票结果的操作方法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查询投票结果时需要输入您投票时使用的证券账户号并输入“服务密码”，此“服务密码”与互联网投票时使用的“服务密码”为同一密码，未申请“服务密码”的股东请在使用功能前提前申请。

五、投票规则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会务常设联系人

联系人：刘洪涛 周建林

联系电话：0991—6686798， 0991—6686791

传 真：0991—6686782

电子邮箱：tsgfzjl@163.com

邮政编码：830013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1256号

2、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一天。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发行数量			
2.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6	限售期安排			
2.7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8	上市地点			
2.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增加调价机制条款的议案			
3.1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2	发行数量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	关于同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			

	合同的议案			
8	关于同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			
9	关于同意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1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意见中仅选一项划“√”。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深圳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二〇一六年 月 日